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., Ltd.
关于上海轮上科技业务主体迁移及后续股权处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◆ 公司联营企业宁波东睦广泰持股5%的上海轮上科技相关团队为充分利用宁波当地人才扶持政策，确定以其在宁波设立的公司为后续主要运营核心主体；上海轮上科技现有在研项目、合作业务将逐步平移至宁波主体承接运营，上海轮上科技拟启动清算注销程序

鉴于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 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11月9日收到联营企业宁波东睦广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宁波东睦广泰”）出具的《关于上海轮上科技业务主体迁移及后续股权处置的通知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5年11月11日，宁波东睦广泰签订了《关于上海轮上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》，根据协议约定，宁波东睦广泰以现金人民币2,500,000.00元增资认购上海轮上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轮上科技”）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3,162.00元，占上海轮上科技增资后注册资本的5.00%，剩余人民币2,446,838.00元计入上海轮上科技资本公积。截至2025年12月1日，上海轮上科技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。至此，宁波东睦广泰增资认购上海轮上科技5.00%股权事项已全部完成。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

分别于2025年11月12日、2025年1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信息，公告编号：2025-095、2025-101。

2026年11月5日，宁波东睦广泰收到上海轮上科技出具的《关于上海轮上科技有限公司业务主体迁移及后续股权、主体处置的情况说明》。根据该说明，上海轮上科技相关团队为充分利用宁波当地人才扶持政策，集中资源开展项目研发、产品试制及产业化落地工作，确定以其在宁波设立的公司为其团队后续股权融资、技术研发与产业化运营的核心主体；上海轮上科技现有在研项目、合作业务将逐步梳理并平移至宁波主体承接运营，上海轮上科技不再开展新的经营性业务，并将启动清算注销程序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上海轮上科技清算注销事项尚在推进过程中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后续进展，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　事　会

2026年11月9日

报备文件：

1、宁波东睦广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关于上海轮上科技业务主体迁移及后续股权处置的通知。